

中共泰州市委宣传部

泰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泰州市科学技术局

泰科协发〔2024〕8号

立自强使命任务，创新争先、勇挑大梁，在科技创新上取得新突破，在强链补链延链上展现新作为，为谱写“强富美高”新泰州

## 一、推荐对象

在泰州经济社会发展和全面深化改革进程中取得显著成绩、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已当选过最美系列人物的，原则上不再参评。

## 二、基本标准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献身、创新、求实、协作”的科学精神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3.从事科学研究、科学普及、科技扶贫、科技创新、科技成果推广应用等事业，表现突出、事迹感人，具有代表性和影响力。

4.注重推荐长期奋战在基层一线，尤其在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科技工作者，推荐人选要适当向基层“四长”倾斜。

## 三、推荐数量

各市（区）各推荐4名（其中科研、生产一线的科技工作者不少于3名），各市级学（协）会、高校科协 and 市各有关单位各推荐1名。

要精心组织、切实加强领导，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2.推荐工作要以科技工作者的思想品质、精神风貌和工作实

绩为衡量标准，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确保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

3.此次“最美泰州人”——科技工作者篇先进典型共产生 10 名，由市委宣传部、市科协、市科技局联合评选表彰，其他符合条件的候选人由市科协另外组织评选，产生 20 名泰州市第十三届“优秀科技工作者”，并予以表彰。

4.各地各单位报送的《申报表》（附件 1）和《推荐表》（附件 2）及推荐人选 1500 字



附件 1

**“最美秦州人”——科技工作者筚路蓝缕开拓甘肃农业**

附件 2

**“最美泰州人”——科技工作者管先进典型推荐表**

奖惩情况			
所在单位 意见		所属纪检 监察部门	